

证券代码：839999

证券简称：莹科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中山证券

莹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8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- 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沈梓正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公司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的内容及签署均合法、合规、真实、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55,707,96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.9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贾俊合因事缺席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、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邹三兵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5,654,10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.68%；反对股数 90,053,86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.32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5,654,10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.68%；反对股数 90,053,86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.32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5,654,10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.68%；反对股数 90,053,86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.32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5,654,10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.68%；反对股数 90,053,86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.32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莹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和《莹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5,654,10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.68%；反对股数 90,053,86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.32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5,654,10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.68%；反对股数 90,053,86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.32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审议公司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和办理综合授信融资及贷款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审议公司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和办理综合授信融资及贷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5,654,10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.68%；反对股数 90,053,86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.32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授权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5,654,10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.68%；反对股数 90,053,86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.32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年来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允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对公司资产状况、经营成果所作审计实事求是，所出审计报告客观、真实，同时已与公司建立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，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，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聘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。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5,654,10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.68%；反对股数 90,053,86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.32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否决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158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.68%；反对股数 90,053,86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3.32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承德泉力工贸集团有限公司、沈梓正、段惠国、林玉果、刘小虎、丛伟孜、肖国忠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加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追加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8,379,366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27%；反对股数 13,832,99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.73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承德泉力工贸集团有限公司、沈梓正、段惠国、林玉果、刘小虎、丛伟孜、肖国忠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张可夫、廖树衡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莹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《莹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《莹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
《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莹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

莹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9 日